

申請者基本資料之附加部份

(首次申請或最近3年有變動者適用)

填表指引

1. 申請者/機構簡介：倘申請者／機構屬首次申請，請**務必**填寫此欄。“個人申請者”請概括介紹個人狀況、履歷及其他支持申請的資料（如專業資格、獲取獎項、曾參與的表演或展覽等）。“申請機構”請概括介紹機構狀況、宗旨、會員組成、人數、曾舉辦的活動及對社會的貢獻等。如申請研究項目，另請提供研究人員的個人簡歷(包括學歷及曾出版或發表之研究等)。
2. 行政管理機關成員名單：倘機構屬首次申請或組織架構出現變動時，請**務必**填寫此欄。1. 請指出組織架構成員的任期；2. 有關申請機構之架構成員資料部份，只需填寫申請機構的領導架構資料，包括會長/主席、理事長、監事長、秘書長等的姓名及簡歷。
(機構申請適用)
3. 過往三年曾舉辦及協辦之活動介紹：倘申請機構屬首次申請，請**務必**填寫此欄。請簡述過往三年曾主辦及協辦之活動/項目名稱、舉辦年份、內容及成效、經濟來源。
(機構申請適用)

